

证券代码：835302

证券简称：泓毅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光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劲松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王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选举新任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光，男，1982 年 6 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2013 年 5 月—2017 年 2 月任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职员，2017 年 2 月—2019 年 2 月任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，2019 年 2 月—2020 年 2 月任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副部长，2020 年 2 月至今任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部长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因王军先生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，王军先生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上述人员的任命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8月26日